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是采取剥离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公司”）部分资产的方式上市。公司上市后，因机场对公共资源需求量大的行业属性和深圳机场运营与发展实际需要，本公司需要利用机场集团公司所拥有的部分深圳机场范围内的土地、房屋等基础设施开展生产运作与业务经营，同时基于降低公司资源投入和运行成本，提升深圳机场资源的整体使用效率的考虑，公司向机场集团公司购买部分生产运行所需的后勤保障服务劳务，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本公司之联营、合营公司之间一直存在部分持续性关联交易。2025 年本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37,513 万元，2024 年度本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35,76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繁华、林小龙、张岩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机场集团公司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 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 额
向关联人 采购原材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油料费	市场化原则 定价	989	258	949

料、燃料和动力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转 让 广 告 资 产	市场化原则定价			584
	小计			989	258	1,533
关联受托管理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GTC 广告及资源委托管理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3,825	956	3,72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新货站租赁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252	314	1,165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租 赁 费 及 货 物 操 作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0,019	2,585	9,762
	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租 赁 费 及 资 源 使 用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9,434	2,271	8,991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广 告 经 营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2,667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租 赁 费 及 资 源 使 用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3,195	839	2,768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费、服务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574	290	337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物 业 管 理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202	55	245
	深圳市鹏盛空港免税品有限公司	租赁费、服务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9,967	2,128	9,003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74	18	74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网络服务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0	0	0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服务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10	2	8
	小计			34,727	8,502	35,02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租 赁 费 及 水 电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72,529	18,098	73,086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	物 业 管 理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1,788	3,101	11,577
	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会议服务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20	5	19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系 统 维 护 服 务 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71	1	55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特 种 车 辆 维 修 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3,646	978	3,445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航 站 楼 商 业 管 理 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2,547	637	2,500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租 赁 费 及 物 流 服 务 费 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4,415	1,072	3,652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货物分成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689	358	706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业务处理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266	291	442
	小计			97,971	24,542	95,481
合计				137,513	34,259	135,760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油料费	949	1,185	0.25%	-19.92%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转让广告资产	584	530	5.99%	10.21%	
	小计		1,533	1,715		-10.61%	
关联受托管理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GTC广告及资源委托管理费	3,725	3,710	0.79%	0.4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新货站租赁费等	1,165	1,338	0.25%	-12.95%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货物操作费等	9,762	10,421	2.06%	-6.32%	
	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资源使用费等	8,991	10,503	1.90%	-14.40%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经营费等	2,667	2,593	0.56%	2.86%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资源使用费等	2,768	2,447	0.58%	13.12%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费等	337	454	0.07%	-25.75%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45	310	0.05%	-20.90%	
	深圳市鹏盛空港免税品有限公司	租赁费等	9,003	10,500	1.90%	-14.26%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费	74	74	0.02%	0.00%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服务费	0	0	0.00%	0.00%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服务费	8	0	0.00%	100%	
	小计		35,020	38,641	7.39%	-9.3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水电费等	73,086	78,233	18.90%	-6.58%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等	11,577	11,900	2.99%	-2.72%	
	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会议服务费	19	0	0.00%	100%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服务费	55	55	0.01%	0.18%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特种车辆维修费	3,445	3,644	0.89%	-5.46%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航站楼商业管理费	2,500	2,671	0.65%	-6.42%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物流服务费	3,652	3,039	0.94%	20.17%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系统运维费	0	34	0.00%	-100.0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货物分成费等	706	481	0.18%	46.66%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业务处理费等	442	300	0.11%	47.21%	
	小计		95,481	100,358	24.69%	-4.86%	
合计			135,760	144,425		-6.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仁朋，注册资本 12,3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成品油运输（石油制品运输）、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油、煤油（含灯用煤油、航空煤油等）、柴油以及其他石化产品的批发、零售、仓储；技术咨询、专业培训；汽车充电业务；汽车美容服务；液化石油气和液化天然气的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深圳机场航油大厦四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0,199 万元，净资产 26,242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64,846 万元，净利润-168 万元（审计数）。

2.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注册地址为深圳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 1011 号，法人代表舒毓民，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1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29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通讯及通讯导航器材；售票大楼及机场宾馆、餐厅、商场（需另办执照）的综合服务及旅游业务；航空机务维修基地及航空器材；经营指定地段的房地产业务（需建设局认可）；机场建筑物资及航空器材、保税仓储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教育培训、小件寄存、打字、复印服务；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非营利性医疗业务；机场及相关主营业务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供水、供电、供冷服务（依法需要审批的，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供冷运维服务；机场水电运行维护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客运场站经营；客运码头经营、联运服务；游艇泊位租赁及销售、游艇会员卡、贵宾卡销售；游艇码头设计；游艇的设计、技术开发、租赁及销售；酒店管理；产业园区开发与经营；创业孵化器管理服务；产业和商业项目策划及相关信息咨询、设计及相关布局规划；信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务、展会服务；文化活动策划（不含经营卡拉 OK、歌舞厅）；航空产品维修及加改装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客货航空运输及储运仓储业务，航空供油及供油设施；旅业（只设客房不设餐饮）（分公司经营）；机动车停放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687,775 万元，净资产 4,151,55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52,127 万元，净利润 27,755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3.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正理，注册资本为 3,2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来自或送至或往返位于深圳机场的航空货站、航空运输工具及配套设施的货物的处理、装载、卸载、收货、提取、交付和处置服务；处理出港、进港、中转及转境的货物；货物的打板、包装、装板和集散，货物的拆板、拆装及拆散；相关货物服务，如配载，确保货物符合货物进出口法律及履行与货物有关的海关手续；货物的库房处理和保管；有关上述服务的信息处理及商业文件准备和处理；和其他与货物有关的附属服务。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国际货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资产总额 42,137 万元，净资产 25,330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0,696 万元，净利润 17,756 万元（数据已审计）。

4. 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蔡碧松，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航空运输有关的民航航班、直升机航班地面服务及相关的延伸服务；国际、国内公务机包机业务；公务飞机托管及代理业务；公务飞机地面（FBO）运营及维修服务；飞行计划报批代理服务；报关代理服务；航空运输涉及的客运销售代理业务；物业租赁及管理业务；专车、酒店预订业务；广告业务；展览展示业务；航空器材及机供品销售业务；互联网线上销售业务；图书期刊；商务咨询；礼仪服务；会议服务；劳务服务；健身服务；新鲜水果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化妆品零售；停车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餐饮服务；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宝安机场 T3 航站楼 C 号写字楼 802 房。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6,023 万元，净资产 6,426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45,146 万元，净利润 4,926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5.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宋煜，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提供海关监管的设备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物业管理。住所：深圳市宝安区黄田国际机场航空货站 304A 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6,087 万元，净资产 16,419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6,956 万元，净利润 4,81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6.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斌，注册资本 375 万美元，经营范围：航空配餐（含凉菜、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生产预包装食品；热食类食品制售、冷食类食品制售（含凉菜制品、烧卤熟肉）；生食类食品制售；糕点类食品制售（含裱花糕点）；饮料配送；集体用餐配送（单班最大生产份数 500）；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温度要求）、预包装食品销售（含温度要求）；经营候机楼餐厅、咖啡厅、快餐厅，并提供酒的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南方航空综合大楼 5 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6,769 万元，净资产 3,495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8,239 万元，净利润 1,097 万元（数据已审计）。

7.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文轩，注册资本 62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空港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及不含飞机、汽车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专用设备修理；汽车零配件零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机械设备租赁；机场地面特种设备的制造、维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二类大中型客车维修；二类小型车辆维修；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领航六路 162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7,335 万元，净资产 3,914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264 万元，净利润 698 万元（数据已审计）。

8.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西星，注册资本人民币 7,241 万元，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为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旅客船票销售、国际国内航线客船旅客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搬运、仓储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为船舶提供岸电、淡水供应；联运服务；开展国内和国际船舶代理业务；游艇俱乐部运营；游艇会籍销售；游艇的销售及代理、维修及保养；游艇泊位租赁；游艇会员管理及服务；航海体验；游艇活动策划；游艇维修基地；游艇物流保税仓（水陆域）；展会策划、运营与管理；赛事运营与管理；船艇零配件、船艇易耗品、船艇保养品、休闲运动器具及用品、高尔夫球具及用品、服饰、箱包、珠宝、钟表的销售；文化娱乐业管理；酒店管理（自办酒店需另行申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和服务；广告业务；汽车租赁；客、货运及游艇码头经营管理；国内水路旅客运输业务；港澳航线旅客运输业务；游艇会所经营与管理；游艇酒店、餐饮运营；游艇帆船等驾驶培训；码头管理咨询；旅行社业务；机动车停放服务。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南路机场码头候船楼三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298 万元，净资产-11,906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555 万元，净利润-434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9.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萍，注册资本1,285.05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房产、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绿化；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新型水处理剂、水稳合剂；服装、建筑材料物资零售；咨询服务及劳务管理；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清洁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代理洗衣收发服务；篮球、羽毛球、网球、足球、乒乓球、瑜伽场馆运营管理；体育活动策划；病媒生物防治；消毒服务；航站楼物业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展览、办公商务信息咨询；市政公共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城市照明工程、市容工程、环卫工程、水资源工程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市政垃圾处理工程；垃圾分类工程信息咨询；垃圾分类宣传推广服务；垃圾分类设备销售；再生资源的收购、存储、分拣、打包、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机动车停放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清洗与美容；餐饮、酒店经营管理；垃圾分类设备生产；环保设备生产；游泳池经营管理；保安服务；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五道1005号304室。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7,585万元，净资产6,268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22,112万元，净利润37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0.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飙，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建筑建材、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国际机场机场道1011号信息大楼202室。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489万元，净资产1,489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16万元，净利润3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1.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谢元良，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绿化、物业运营和服务、房屋租赁业务；商业项目策划、开发及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品牌策划及相关管理服务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酒店管理、会务服务，票务代理、公共浴室、汽车租赁服务、经营百货，日用百货销售，乐队表演；码头管理咨询；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住房租赁；农副产品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钟表

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音响设备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玩具销售；纸制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箱包销售；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新鲜蔬菜零售；日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鞋帽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化妆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美容（不含医学美容）、旅业、住宿业、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中西餐制售和冷热食品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烟草和酒水服务；经营性泳池及健身房；水疗及沐足；公共浴室；乐队表演；机动车停放服务。国内水路旅客运输业务；港澳航线旅客运输业务；国际国内航线客船旅客服务；联运服务；为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旅客船票销售、旅行社业务、开展国内和国际船舶代理业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为船舶提供岸电、淡水供应；客运码头经营管理；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演出经纪；网络文化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智谷未来产业园 6 栋 101 及整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73,652 万元，净资产 289,384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2,273 万元，净利润 964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2. 深圳机场空港商业运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胜涛，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大道 1011 号机场信息大楼。经营范围：商业项目策划、开发及信息咨询；物业运营；经营百货；酒店管理；票务代理、旅业、住宿业、会议服务、美容（不含医学美容）、公共浴室、游泳池；广告业务；品牌策划及相关管理服务咨询；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绿化、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日用百货零售；中西餐制售、冷热饮品制售预包装食品、烟草零售等；机动车停放服务、汽车租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449 万元，净资产 1,836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12 万元，净利润 96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3.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云，注册资本：1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深圳机场，经营范围：从事经营供油业务，包括购买、出售、储存、运输和进出口航空油料、储存设备、工具及与合营合同有关的其它石油产

品；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加注航空油料业务；从事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自有物业租赁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38,553 万元，净资产 58,405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166,811 万元，净利润 23,683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4.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应学民，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机场道 1011 号机场信息大楼 403，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1,341 万元，净资产 10,708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5,833 万元，净利润 555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15. 深圳市鹏盛空港免税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化腾，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后瑞社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写字楼 D 栋 601，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代理；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美发饰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箱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免税商品销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304 万元，净资产 6,35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1,335 万元，净利润-3,555 万元（数据已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关联关系情形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50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50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	
深圳市鹏盛空港免税品有限公司	49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关联关系情形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3.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机场空港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机场冠忠环岛客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以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为根本出发点，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发挥双方资产的规模效益，有利于本公司主业的发展。机场集团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稳定，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能保证本日常关联交易如期履约。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之间的日常交易主要包括：使用相关土地；租赁部分生产运作、办公场所和后勤保障设施；提供和接受的生产运行所需的后勤保障服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租赁部分生产运作、办公场所和后勤保障设施；提供和接受的生产运行所需的后勤保障服务。

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以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为根本出发点，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发挥双方资产的规模效益，有利于本公司主业的发展。

（一）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因本公司生产运作的特种车辆和设备以及生产用车的运行需要，本公司需向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购买油料，2024 年度公司承担该项费用 949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承担该项费用 989 万元。

（二）关联受托管理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受托管理的关联交易共计 3,725 万元，预计 2025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受托管理的关联交易为 3,825 万元。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2025 年预计的托管收益（万元）	2024 年确认的托管收益（万元）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GTC 广告及资源委托管理费	3,825	3,725

（三）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提供劳务性质的关联交易共计 35,020 万元，其中向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劳务 10,483 万元，向其他关联人提供劳务 24,537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附注及审计报告）。

依据对 2025 年深圳机场业务发展和经营状况的预测，预计 2025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提供劳务性质的关联交易为 34,727 万元，其中向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劳务 10,972 万元，向其他关联人提供劳务 23,755 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

1.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机场集团公司收取物业租赁费等 1,165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收取物业租赁费等 1,252 万元。

2.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深圳机场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收取租赁费及资源使用费等 8,991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收取该项费用 9,434 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他关联方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

3.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收取租赁费及货物操作费等 9,762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该项目收取租赁费及货物操作费等 10,019 万元。

4.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收取资源使用费及物业租赁费等 2,768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收取资源使用费及物业租赁费等 3,195 万元。

5. 2024 年度本公司向深圳市鹏盛空港免税品有限公司收取 T3 航站楼免税店及办公

用房租金 9,003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收取 T3 航站楼免税店及办公用房租金 9,967 万元。

(四)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接受劳务性质的关联交易共计 95,481 万元,其中接受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的劳务 90,834 万元,接受其他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4,647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附注及审计报告)。

依据对 2025 年深圳机场业务发展和经营状况的预测,预计 2025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接受劳务性质的关联交易为 97,971 万元,其中接受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的劳务 91,299 万元,接受其他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6,672 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接受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

1. 支付水电费、委托管理费等:

202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机场集团公司支付水电费、委托管理费等 41,566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向机场集团公司支付该项费用 38,508 万元。

2. 租赁费主要包括: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向机场集团公司租赁物流园区土地,2024 年土地使用费 260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该项费用为 260 万元。

(2)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承租 T3 站坪、南停机坪一期、南停机坪二期、A 号航站楼北侧远机位停机坪、卫星厅配套站坪以及上述站坪设施对应的场地用于航空器停放。2024 年度租赁费为 26,435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费用为 26,715 万元。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国内货站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深畅航空货运有限公司租用机场集团公司及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新货站用地及 B2 新货站。2024 年度承担的该项租赁费为 2,622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该项费用为 2,677 万元。

(4)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承租飞行区外的老国内货站、国际货站二期、T3 航站楼等场地用于航空生产及配套保障。2024 年度承担的该项租赁费为 2,839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该项费用为 2,839 万元。

(5) 本公司租用机场集团公司提供的位于 T3 航站楼附近的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2024 年度承担的该项租赁费为 1,009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该项费用为 1,009 万元。

3. 其他劳务:

本公司接受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其他劳务主要包括:

(1) 深圳市万物空港服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卫星厅等区域的物业和绿

化服务等,2024 年度公司承担该项费用 11,577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承担该项费用 11,788 万元。

(2)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T3 航站楼及卫星厅商业资源经营管理服务,2024 年度本公司承担该项费用 2,5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承担该项费用 2,547 万元。

(3) 深圳市机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航空物流规划、发展策略、客户拓展、重大项目引入、产业转型升级及物流业务经营等服务,2024 年度费用 2,087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承担该项费用 2,803 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其他关联方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

深圳市瑞鹏航勤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生产运作所需的特种车辆和设备提供的维修服务,2024 年度本公司承担该项费用 3,445 万元,预计 2025 年度承担该项费用 3,646 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以剥离机场集团公司部分资产的方式上市。为保证深圳机场生产的正常运行,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基于机场行业的特点,从提高资源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出发,向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公司租赁相关深圳机场范围内的土地、房屋等基础设施,向机场集团公司购买部分生产运行所需的后勤保障服务劳务,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运营效率。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准,以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为根本出发点,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发挥双方资产的规模效益,有利于本公司主业的发展。公司与机场集团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相互依赖,但不形成被其控制状态。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2024 年度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所需要的交易活动,交易事项均按照规范程序进行了审议。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充分论证,关联交易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法定程序,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允性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对 2025 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必

要的日常经营活动事项，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能够保证市场公允性，能够切实维护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相互依赖，但不形成被其控制状态，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